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5-093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15年11月18日、11月19日及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15年11月18日、11月19日及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2015年10月29日，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上披露。

（二）2015年11月17日，公司披露了《旗滨集团关于全资孙公司600吨在线低辐射镀膜玻璃生产线建设的公告》（2015-092）；2015年11月16日，公司全资孙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600t/d在线低辐射镀膜玻璃生产线建设工程已完成，顺利通过调试并产出成品。

（三）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函

证得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同时，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五）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上网披露文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函函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5-068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江淮汽车”）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安进董事长召集。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以电子邮件、传真、会签等方式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江淮汽车》临2015-069；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深圳设立新能源汽车营销公司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拟在深圳设立独资的新能源汽车营销子公司，深圳新能源汽车营销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厦门设立新能源汽车营销公司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拟在厦门设立独资的新能源汽车营销子公司，厦门新能源汽车营销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安庆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业务，公司拟在安庆设立分公司。

五、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阜阳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发展公司商用车业务，公司拟在阜阳设立分公司。

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李明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明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经审查，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时，我们审查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认为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具有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

三、上网公告附件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1日

附：

李明同志个人简历

李明，男，197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研究生学历，199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分公司冲压车间经理、发动机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发动机公司总经理。现任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制造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公司党委书记。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15-069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2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2月8日 9点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176号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大楼3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2月8日

至2015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A股股东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	
2.06	锁定期安排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2.09	滚存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6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的具体措施的议案	√
8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境内股权转让项目履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境内股权转让项目履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7及其子议案已经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刊登于2015年7月22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议案8、议案9已经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刊登于2015年10月30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7及其所有子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9及所有子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同类股票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18	江淮汽车	2015/1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自理；

2.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176号江淮汽车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51-62296837

联系传真：0551-62296837

邮编：230022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5-048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br**